**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

**关于广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募集期的公告**

广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0]849号文准予注册，原定募集时间为2020年7月29日至2020年10月16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广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广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限调整为2020年7月29日至2020年9月25日，即本基金于2020年9月25日结束募集，并自2020年9月26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敬请阅读于2020年7月25日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gffunds.com.cn）和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披露的《广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广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105828（免长途费）或020-83936999

公司网址：www.gf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6日